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1473)

公司地址：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 320 號
電 話：(06)230-7911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79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4
	(八) 質押之資產	54 ~ 5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	其他	55 ~ 7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6 ~ 77	
(十四)	部門資訊	77 ~ 79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297 號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南企業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388,103 仟元及新台幣 271,978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5,427 仟元及新台幣 114,104 仟元，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51,910)仟元及新台幣(22,375)仟元，分別占台南企業集團合併資產總額之 6%及 4%，合併負債總額之 14%及 5%，暨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48%及 23%。



資誠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南企業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5 月 1 0 日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1,088	14	\$ 969,929	16	\$ 1,534,358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五(一)、 六(二)及 十二	232,273	4	171,884	3	386,520	6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	-	-	60,936	1	14,03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 十二	86,585	1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714	-	316	-	10,71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七及十二	1,243,654	20	1,306,744	21	1,446,259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129,747	2	135,462	2	93,959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0,254	-	20,046	-	19,41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八)	22,774	-	18,852	-	11,229	-
130X	存貨	六(五)	945,480	15	1,054,486	17	749,877	12
1410	預付款項		181,458	3	134,817	2	161,34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一)(六)	32,010	1	94,596	2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59,037</u>	<u>60</u>	<u>3,968,068</u>	<u>64</u>	<u>4,427,703</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一)、 六(二)及 十二	704	-	-	-	26,23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一)、 六(七)及 十二	5,184	-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	-	6,227	-	8,730	-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	-	634,242	10	292,418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 十二	885,018	14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	-	704	-	70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7,187	1	46,420	1	34,91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 八	1,189,488	19	1,231,447	20	1,190,340	1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40,106	2	140,611	2	142,076	2
1780	無形資產	五(二)及 六(十一)	81,355	1	83,099	1	82,28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八)	30,626	1	29,136	-	38,64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0,916	-	10,884	-	26,6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414	-	11,632	-	13,036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二)	39,267	1	42,142	1	29,81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853	1	32,945	1	25,47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72,118</u>	<u>40</u>	<u>2,269,489</u>	<u>36</u>	<u>1,911,305</u>	<u>30</u>
1XXX	資產總計		<u>\$ 6,231,155</u>	<u>100</u>	<u>\$ 6,237,557</u>	<u>100</u>	<u>\$ 6,339,008</u>	<u>100</u>

(續次頁)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三十二)	\$ 831,599	14	\$ 573,564	9	\$ 590,323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	-	-	-	10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及十二	1,067	-	528	-	-	-
2150 應付票據		17,424	-	17,253	-	20,197	-
2170 應付帳款		311,188	5	480,583	8	318,139	5
2200 其他應付款		537,446	9	548,278	9	489,71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3,997	-	2,139	-	46,722	1
2310 預收款項		814	-	2,260	-	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13,535</u>	<u>28</u>	<u>1,624,605</u>	<u>26</u>	<u>1,565,123</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五(一)、六(二)及十二	40,536	1	27,800	1	22,561	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三十二)	449,320	7	457,120	7	463,960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88,223	1	78,902	1	74,64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107,716	2	109,307	2	105,319	2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二)	16,528	-	16,554	-	11,54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02,323</u>	<u>11</u>	<u>689,683</u>	<u>11</u>	<u>678,030</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2,415,858</u>	<u>39</u>	<u>2,314,288</u>	<u>37</u>	<u>2,243,153</u>	<u>3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1,471,535	24	1,471,510	23	1,471,450	23
3140 預收股本		-	-	54	-	68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十八)	880,358	14	880,329	14	868,060	14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1,447	12	741,447	12	719,005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752,067	12	797,356	13	966,676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七)(八)(二十一)	(115,135)	(2)	(68,431)	(1)	(55,842)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8,808)	-	(8,808)	-	(24,66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721,464</u>	<u>60</u>	<u>3,813,457</u>	<u>61</u>	<u>3,944,751</u>	<u>62</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93,833	1	109,812	2	151,104	3
3XXX 權益總計		<u>3,815,297</u>	<u>61</u>	<u>3,923,269</u>	<u>63</u>	<u>4,095,855</u>	<u>6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三十)及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231,155</u>	<u>100</u>	<u>\$ 6,237,557</u>	<u>100</u>	<u>\$ 6,339,00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卓麗貞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金	3 月 31 日 額	%	至 金	3 月 31 日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2,215,730	100	\$	2,196,2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一)(十二)(二十 六)(二十七)(三 十)及七	(1,976,895)	(89)	(1,882,864)	(86)
5900 營業毛利			238,835	11		313,353	14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 二)(二十六)(二 十七)(三十)及 七	(114,629)	(5)	(69,672)	(3)
6100 推銷費用		(161,975)	(8)	(143,693)	(7)
6200 管理費用		(24,139)	(1)	(27,24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0,743)	(14)	(240,612)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1,908)	(3)		72,741	3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二 十三)(三十)、 七及十二		26,112	1		22,85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四) 及十二		1,643	-	(18,92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三)(二十 五)	(8,755)	-	(7,45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404	-	(5,6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04	1	(9,192)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2,504)	(2)		63,549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1,271)	(1)	(7,808)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63,775)	(3)	\$	55,741	3

(續次頁)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按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二十一)	(\$ 1,043)	-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478)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39)	(2)	(156,076)	(7)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一)及十二	-	-	5,42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八)	363	-	(1,95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4,197)	(2)	(\$ 152,601)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972)	(5)	(\$ 96,860)	(4)	
淨利(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9,603)	(2)	\$ 60,99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4,172)	(1)	(5,256)	-	
			(\$ 63,775)	(3)	\$ 55,74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1,993)	(4)	(\$ 83,95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5,979)	(1)	(12,902)	(1)	
			(\$ 107,972)	(5)	(\$ 96,860)	(4)	
每股(虧損)盈餘							
9750	基本	六(二十九)	(\$ 0.34)		\$ 0.42		
9850	稀釋		(\$ 0.34)		\$ 0.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卓麗貞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3月31日
 (經經理閱) (未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辦法」審核)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其他業		主權		之益		權益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71,360	\$ 204	\$ 867,946	\$ 719,005	\$ 905,679	\$ 110,141	\$ -	(\$ 21,028)	\$ 164,006	\$ 4,028,641	\$ 4,192,647
106年1至3月淨利(損)	-	-	-	60,997	-	-	-	-	(5,256)	60,997	55,741
106年1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0,382)	-	5,427	(7,646)	(144,955)	(152,601)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90	-	114	-	-	-	-	-	-	68	68
106年3月31日餘額	\$ 1,471,450	\$ 68	\$ 868,060	\$ 719,005	\$ 966,676	\$ 40,241	\$ -	(\$ 15,601)	\$ 151,104	\$ 3,944,751	\$ 4,095,855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1,510	\$ 54	\$ 880,329	\$ 741,447	\$ 797,356	\$ 68,482	\$ -	\$ 51	\$ 109,812	\$ 3,813,457	\$ 3,923,26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4,792	-	(4,741)	(51)	-	-	-
107年1月1日追溯重編後餘額	1,471,510	54	880,329	741,447	802,148	68,482	(4,741)	-	109,812	3,813,457	3,923,269
107年1至3月淨損	-	-	-	-	(49,603)	-	-	-	(14,172)	(49,603)	(63,775)
107年1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8)	(40,869)	(1,043)	-	(1,807)	(42,390)	(44,197)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25	(54)	29	-	-	-	-	-	-	-	-
107年3月31日餘額	\$ 1,471,535	\$ -	\$ 880,358	\$ 741,447	\$ 752,067	\$ 109,351	\$ (5,784)	\$ -	\$ 93,833	\$ 3,721,464	\$ 3,815,2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楊順輝

~10~



會計主管：卓麗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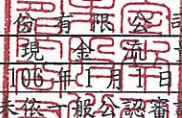
董事長：楊青峰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2,504)	\$ 63,5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18,362	21,3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4)	5,673
折舊費用	34,753	30,9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26	(52,174)
攤銷費用	613	692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2,078	2,101
利息收入	(18,897)	(19,634)
利息費用	8,755	7,4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476)	197,200
應收票據	(3,398)	(10,285)
應收帳款	63,090	(58,583)
其他應收款	12,170	20,5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	-
存貨	109,006	238,446
預付款項	(46,641)	17,3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7,5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71	(2,580)
應付帳款	(169,395)	(130,795)
其他應付款	6,200	(40,681)
預收款項	(1,446)	3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91)	(3,3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99,479)	344,878
收取之利息	12,206	20,651
支付之利息	(8,320)	(7,361)
支付之所得稅	(6,698)	(10,3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2,291)	347,856

(續次頁)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5,000	\$ 4,54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62,586	3,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5,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47,234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425)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一)	(26,054)	(66,7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	161,22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210)	-
預付設備款增加		(32)	(4,924)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8	1,0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2,092	(3,1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2,821)	447,6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二)	258,035	(353,13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二)	(26)	122
員工認股權行使繳入股款	六(十七)	-	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8,009	(252,946)
匯率影響數		(31,738)	(123,4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8,841)	419,1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969,929	1,115,2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61,088	\$ 1,534,3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卓麗貞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0 年 8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式成衣(包括梭織成衣、針織成衣)之加工製造、零售及外銷等業務。
- (二) 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約為 16,243 人。
- (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89 年 9 月起轉為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 <u>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u>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u>金融工具</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u>客戶合約之收入</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 <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u>揭露倡議</u> 」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u>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u> 」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 <u>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u> 」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 <u>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u> 」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布匹買賣及貿易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	(註1)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70.00	70.00	70.00	(註2) (註3)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定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	70.00	(註2) (註4)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51.00	51.00	51.00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揚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100.00	100.00	(註5)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周口台南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T&G FASHION CO., LTD.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70.00	70.00	70.00	(註6)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T&G FASHION CO., LTD.	金速旺實業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註6)
T&G FASHION CO., LTD.	品順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註6)
T&G FASHION CO., LTD.	金港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註6)
T&G FASHION CO., LTD.	榮益製衣有限公司(越南)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註6)
T&G FASHION CO., LTD.	榮益製衣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	各式成衣買賣	—	—	100.00	(註4) (註7)

(註1)係民國106年第三季新設立。

(註2)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合併定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

(註3)因不符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7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4)因不符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6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5)業於民國107年第一季清算完結。

(註6)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7)業於民國106年第三季清算完結。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88,103及\$271,978，負債總額分別為\$345,427及\$114,104，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至3月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1,910)及(\$22,375)，分別占本集團合併資產總額之6%及4%，合併負債總額之14%及5%，暨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48%及23%。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07年3月31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3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93,833、\$109,812及\$151,104，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主 要 營 名 稱 業 場 所	非 控 制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新展企業 股份有 限公司	東埔寨 (註)	\$ 95,244	49.00	\$ 95,600	49.00	\$ 111,130	49.00

(註)註冊國家為薩摩亞群島。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4,339	\$ 190,371	\$ 179,417
非流動資產	49,602	54,608	66,358
流動負債	(29,547)	(49,858)	(18,963)
非流動負債	(18)	(19)	(16)
淨資產總額	\$ 194,376	\$ 195,102	\$ 226,796

綜合損益表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收入	\$ 118,543	\$ 75,992
稅前淨利(損)	\$ 3,558	(\$ 1,31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3,558	(1,31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84)	(14,4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26)	(\$ 15,7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56)	(\$ 7,70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現金流量表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0,929	\$ 1,7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	(2,4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419)
匯率影響數	(2,560)	(14,2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397	(27,3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428	151,7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825	\$ 124,438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二)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四)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2年~55年
機器設備	2年~10年
水電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2年~10年
辦公設備	2年~8年
租賃改良	4年~9年
其他設備	3年~8年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則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8年~55年提列折舊。

(十九)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經濟年數3年~5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會計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三十)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集團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三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二)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主要加工製造且銷售各式成衣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衡量

1.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6,657 及 \$40,536。

(二)商譽減損評估

1.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詳附註六、(十一)無形資產之說明。
2.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商譽(表列「無形資產」)無認列減損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2,449	\$ 2,808	\$ 2,67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493,986</u>	<u>446,247</u>	<u>395,904</u>
	<u>496,435</u>	<u>449,055</u>	<u>398,583</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329,721	475,341	1,090,280
附買回債券	<u>34,932</u>	<u>45,533</u>	<u>45,495</u>
	<u>364,653</u>	<u>520,874</u>	<u>1,135,775</u>
	<u>\$ 861,088</u>	<u>\$ 969,929</u>	<u>\$ 1,534,35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持有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分為 \$32,010、\$94,596 及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 本集團於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資 產 項 目</u>	<u>107年3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79,078
債券	23,947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18,412</u>
	221,43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 整	(<u>664</u>)
	<u>220,773</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混合工具	
—信用連結票據	11,500
—可轉換公司債	<u>5,000</u>
	16,5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調整	(<u>5,000</u>)
	<u>11,500</u>
	<u>\$ 232,273</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u>\$ 704</u>

負 債 項 目 107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外幣選擇權合約	\$ 1,067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	\$ 40,536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1至3月</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1,07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
	<u>(\$ 10,972)</u>

2. 本集團持有之信用連結票據及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結合固定收益證券及信用衍生性商品之結構型商品。此須將嵌入式工具自主契約分離，惟因無法於取得時單獨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故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項 目</u>	<u>107 年 3 月 31 日</u>	
	<u>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預售遠期外匯	USD 67,000仟元	106.4~107.12
預購遠期外匯	USD 63,000仟元	106.4~107.12
賣出美元買權	USD 9,000仟元	107.1~107.6
換匯換利合約	USD 12,000仟元	105.5~108.5
信用連結票據	NTD 11,500仟元	104.11~107.8
可轉換公司債	NTD 5,000仟元	104.6~107.4

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外幣選擇權交易及換匯換利交易，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以及交易為目的賺取權利金收入，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本集團從事之信用連結票據及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以交易為目的賺取利息收入。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年3月31日</u>
流動：	
債券	\$ <u>86,585</u>
非流動：	
債券	\$ <u>885,018</u>
	\$ <u>971,603</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1至3月</u>
利息收入	\$ <u>10,908</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971,603。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未逾期	\$ 1,232,099	\$ 1,306,744	\$ 1,446,259
逾期30天內	11,482	-	-
逾期31-90天	73	-	-
	<u>\$ 1,243,654</u>	<u>\$ 1,306,744</u>	<u>\$ 1,446,25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貨

	<u>107</u>	<u>年</u>	<u>3</u>	<u>月</u>	<u>31</u>	<u>日</u>
	<u>成</u>	<u>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原 料	343,205	\$	-	\$	343,205	
在 製 品	601,575		-		601,575	
製 成 品	700		-		700	
	<u>\$ 945,480</u>	<u>\$</u>	<u>-</u>	<u>\$</u>	<u>945,48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467,622	\$	-	\$	467,622
在 製 品		586,164		-		586,164
製 成 品		700		-		700
	\$	<u>1,054,486</u>	\$	<u>-</u>	\$	<u>1,054,486</u>

	106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322,522	\$	-	\$	322,522
在 製 品		426,655		-		426,655
製 成 品		700		-		700
	\$	<u>749,877</u>	\$	<u>-</u>	\$	<u>749,87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81,676	\$ 1,886,458
出售下腳收入	(4,781)	(3,594)
	<u>\$ 1,976,895</u>	<u>\$ 1,882,864</u>

(六)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32,010	\$ 94,596	\$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7年3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52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9,516
	<u>10,968</u>
評價調整	(5,784)
	<u>\$ 5,184</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5,18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u>107年1至3月</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u>1,043</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5,184。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6.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之說明。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1月1日餘額	\$ 46,420	\$ 42,5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404	(5,673)
其他權益變動—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3	(1,952)
3月31日餘額	\$ 47,187	\$ 34,914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 47,187	\$ 46,420	\$ 34,914

3.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 股 比 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式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中國大陸(註1)	13.39%(註2)	13.39%(註2)	26.77%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註 1)註冊國家為開曼群島。

(註 2)係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辦理私募增資\$300,000，因本次私募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840,371	\$ 846,211	\$ 323,833
非流動資產	213,083	220,787	83,814
流動負債	(656,228)	(677,694)	(225,887)
非流動負債	(44,801)	(42,774)	(60,481)
非控制權益	(4,236)	(4,079)	-
淨資產總額	\$ 348,189	\$ 342,451	\$ 121,27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46,622	\$ 45,854	\$ 32,466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46,622	\$ 45,854	\$ 32,466

綜合損益表

	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收入	\$ 436,381	\$ 204,496
本期淨利(損)	\$ 3,028	(\$ 17,96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0	(7,2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78	(\$ 25,256)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81,912(每股新台幣 10.2 元)、\$64,245(每股新台幣 8.0 元)及\$43,044(每股新台幣 5.36 元)。

(4)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565、\$566 及\$2,448。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其財務績效之份額彙總如下：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	(\$ 1,76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	(\$ 1,762)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299,882	\$ 1,142,467	\$ 634,532	\$ 117,102	\$ 164,141	\$ 38,094	\$ 22,802	\$ 10,294	\$ 2,429,314
累計折舊	-	(509,474)	(442,962)	(83,316)	(127,748)	(16,676)	(17,691)	-	(1,197,867)
	<u>\$ 299,882</u>	<u>\$ 632,993</u>	<u>\$ 191,570</u>	<u>\$ 33,786</u>	<u>\$ 36,393</u>	<u>\$ 21,418</u>	<u>\$ 5,111</u>	<u>\$ 10,294</u>	<u>\$ 1,231,447</u>
<u>107年1至3月</u>									
1月1日	\$ 299,882	\$ 632,993	\$ 191,570	\$ 33,786	\$ 36,393	\$ 21,418	\$ 5,111	\$ 10,294	\$ 1,231,447
增添	-	-	5,684	500	1,449	-	179	775	8,587
重分類	-	-	-	9,243	-	-	-	(9,243)	-
折舊費用	-	(10,117)	(15,141)	(2,848)	(4,052)	(1,728)	(362)	-	(34,248)
處分—成本	-	-	(1,831)	-	(3,845)	-	-	-	(5,676)
—累計折舊	-	-	1,825	-	3,821	-	-	-	5,646
淨兌換差額	(894)	(10,417)	(3,121)	(771)	(427)	(457)	(11)	(170)	(16,268)
3月31日	<u>\$ 298,988</u>	<u>\$ 612,459</u>	<u>\$ 178,986</u>	<u>\$ 39,910</u>	<u>\$ 33,339</u>	<u>\$ 19,233</u>	<u>\$ 4,917</u>	<u>\$ 1,656</u>	<u>\$ 1,189,488</u>
<u>107年3月31日</u>									
成本	\$ 298,988	\$ 1,129,906	\$ 633,586	\$ 124,383	\$ 160,213	\$ 37,262	\$ 23,166	\$ 1,656	\$ 2,409,160
累計折舊	-	(517,447)	(454,600)	(84,473)	(126,874)	(18,029)	(18,249)	-	(1,219,672)
	<u>\$ 298,988</u>	<u>\$ 612,459</u>	<u>\$ 178,986</u>	<u>\$ 39,910</u>	<u>\$ 33,339</u>	<u>\$ 19,233</u>	<u>\$ 4,917</u>	<u>\$ 1,656</u>	<u>\$ 1,189,48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72,414	\$ 979,390	\$ 641,712	\$ 124,852	\$ 167,486	\$ 41,940	\$ 25,335	\$ 157,946	\$ 2,511,075
累計折舊	-	(521,503)	(439,319)	(85,776)	(124,330)	(12,200)	(20,924)	-	(1,204,052)
	<u>\$ 372,414</u>	<u>\$ 457,887</u>	<u>\$ 202,393</u>	<u>\$ 39,076</u>	<u>\$ 43,156</u>	<u>\$ 29,740</u>	<u>\$ 4,411</u>	<u>\$ 157,946</u>	<u>\$ 1,307,023</u>
<u>106年1至3月</u>									
1月1日	\$ 372,414	\$ 457,887	\$ 202,393	\$ 39,076	\$ 43,156	\$ 29,740	\$ 4,411	\$ 157,946	\$ 1,307,023
增添	-	-	7,403	8	1,818	380	24	54,771	64,404
重分類	-	(121)	-	-	100	-	121	(100)	-
折舊費用	-	(8,773)	(13,503)	(2,407)	(3,870)	(1,645)	(214)	-	(30,412)
處分一成本	(69,109)	(70,127)	(7,975)	-	(1,650)	(1,306)	(540)	-	(150,707)
一累計折舊	-	33,324	5,308	-	1,579	907	540	-	41,658
折舊	(2,640)	(16,668)	(5,677)	(2,262)	(1,737)	(1,729)	(200)	(10,713)	(41,626)
淨兌換差額	\$ 300,665	\$ 395,522	\$ 187,949	\$ 34,415	\$ 39,396	\$ 26,347	\$ 4,142	\$ 201,904	\$ 1,190,340
3月31日									
<u>106年3月31日</u>									
成本	\$ 300,665	\$ 879,319	\$ 614,783	\$ 118,217	\$ 160,757	\$ 38,540	\$ 24,182	\$ 201,904	\$ 2,338,367
累計折舊	-	(483,797)	(426,834)	(83,802)	(121,361)	(12,193)	(20,040)	-	(1,148,027)
	<u>\$ 300,665</u>	<u>\$ 395,522</u>	<u>\$ 187,949</u>	<u>\$ 34,415</u>	<u>\$ 39,396</u>	<u>\$ 26,347</u>	<u>\$ 4,142</u>	<u>\$ 201,904</u>	<u>\$ 1,190,340</u>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107 年 1 至 3 月</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成本	\$ 95,130	\$ 68,836	\$ 163,966
累計折舊	-	(23,355)	(23,355)
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5,481</u>	<u>\$ 140,611</u>
期初淨帳面價值	\$ 95,130	\$ 45,481	\$ 140,611
折舊費用	-	(505)	(505)
期末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4,976</u>	<u>\$ 140,106</u>
期末餘額			
成本	\$ 95,130	\$ 68,836	163,966
累計折舊	-	(23,860)	(23,860)
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4,976</u>	<u>\$ 140,106</u>
<u>106 年 1 至 3 月</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成本	\$ 95,130	\$ 68,836	\$ 163,966
累計折舊	-	(21,401)	(21,401)
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7,435</u>	<u>\$ 142,565</u>
期初淨帳面價值	\$ 95,130	\$ 47,435	\$ 142,565
折舊費用	-	(489)	(489)
期末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6,946</u>	<u>\$ 142,076</u>
期末餘額			
成本	\$ 95,130	\$ 68,836	\$ 163,966
累計折舊	-	(21,890)	(21,890)
淨帳面價值	<u>\$ 95,130</u>	<u>\$ 46,946</u>	<u>\$ 142,07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 489	\$ 51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5	\$ 489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18,267、\$218,267 及 \$210,261，係依公告市價查詢實價登錄資訊所評價之結果。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形。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u>107 年 1 至 3 月</u>	<u>電腦軟體</u>	<u>商 譽</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原始成本	\$ 9,748	\$ 82,151	\$ 91,899
累計攤銷	(2,342)	-	(2,342)
淨兌換差額	-	(6,458)	(6,458)
淨帳面價值	<u>\$ 7,406</u>	<u>\$ 75,693</u>	<u>\$ 83,099</u>
期初淨帳面價值	\$ 7,406	\$ 75,693	\$ 83,099
增加—單獨取得	210	-	210
攤銷	(613)	-	(613)
淨兌換差額	9	(1,350)	(1,341)
期末淨帳面價值	<u>\$ 7,012</u>	<u>\$ 74,343</u>	<u>\$ 81,355</u>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0,713	\$ 82,151	\$ 92,864
累計攤銷	(3,701)	-	(3,701)
淨兌換差額	-	(7,808)	(7,808)
淨帳面價值	<u>\$ 7,012</u>	<u>\$ 74,343</u>	<u>\$ 81,355</u>

106年1至3月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期初餘額			
原始成本	\$ 10,021	\$ 82,151	\$ 92,172
累計攤銷	(3,856)	-	(3,856)
淨兌換差額	-	(1,288)	(1,288)
淨帳面價值	<u>\$ 6,165</u>	<u>\$ 80,863</u>	<u>\$ 87,028</u>
期初淨帳面價值	\$ 6,165	\$ 80,863	\$ 87,028
攤銷	(692)	-	(692)
淨兌換差額	(64)	(3,986)	(4,050)
期末淨帳面價值	<u>\$ 5,409</u>	<u>\$ 76,877</u>	<u>\$ 82,286</u>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9,924	\$ 82,151	\$ 92,075
累計攤銷	(4,515)	-	(4,515)
淨兌換差額	-	(5,274)	(5,274)
淨帳面價值	<u>\$ 5,409</u>	<u>\$ 76,877</u>	<u>\$ 82,286</u>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營業成本	\$ 9	\$ 47
推銷費用	-	5
管理費用	604	640
	<u>\$ 613</u>	<u>\$ 692</u>

3. 本集團商譽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並未發生減損。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T&G FASHION CO.,	\$ 60,445	61,795	\$ 62,979
定佳國際(股)公司(註)	-	-	13,898
晶英時尚(股)公司(註)	13,898	13,898	-
	<u>\$ 74,343</u>	<u>\$ 75,693</u>	<u>\$ 76,877</u>

(註)晶英時尚(股)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定佳國際(股)公司，晶英時尚(股)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

4.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 5 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 5 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u>106 年 度</u>	<u>T&G FASHION CO., LTD.</u>	<u>晶英時尚(股)公司</u>
成長率	<u>2.00%</u>	<u>2.00%</u>
折現率	<u>15.30%</u>	<u>15.30%</u>

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二) 長期預付租金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其他長期預付租金	\$ 17,935	\$ 20,320	\$ 26,747
土地使用權	<u>21,332</u>	<u>21,822</u>	<u>3,066</u>
	<u>\$ 39,267</u>	<u>\$ 42,142</u>	<u>\$ 29,813</u>

1.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間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簽訂位於江蘇省宜興市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計\$10,103(CNY2,178 仟元)，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租金費用均為\$29(表列「營業費用」)。
2.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間簽訂位於柬埔寨安達工業區及印尼梭羅廠房租賃合約計\$35,286(USD1,212 仟元)，租用年限分別為 5 年及 1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435 及\$1,522(表列「營業成本」)。
3.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間簽訂位於印尼展玉廠房租賃合約計\$6,180(USD212 仟元)，租用年限為 3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518 及\$550(表列「營業成本」)。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間簽訂位於越南隆安省建祥市平協社隆安邊關經濟區土地使用權合約計\$18,760(USD644 仟元)，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租金費用為\$96 及\$—(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5.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未有將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三)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7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31,599	1.40%~3.54%	無
借 款 性 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73,564	1.40%~3.07%	無
借 款 性 質	106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90,323	1.15%~2.45%	無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8,755 及 \$7,453。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06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1.15%	無

1.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均無此情事。
2.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機構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十五)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107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循環動用借款	美金12,000仟元， 105.5.4~108.5.1	2.54%	無	\$ 349,3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6.28~108.6.28	1.28%	無	100,000
				<u>\$ 449,320</u>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循環動用借款	美金12,000仟元， 105.5.4~108.5.1	2.69%	無	\$ 357,1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6.28~108.6.28	1.28%	無	100,000
				<u>\$ 457,12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循環動用借款	美金12,000仟元， 105.5.4~108.5.1	2.15%	無	\$ 363,96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5.6.28~108.6.28	1.20%	無	<u>100,000</u>
				<u>\$ 463,960</u>

(十六) 退休金

-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7.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有關上述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及子公司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屬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民國107年及106年1至3月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82及\$2,123。
 - 本集團於下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209。
-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海外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自願性提列退休金準備金及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5%~22%提撥退休金準備金及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107年及106年1至3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765及\$17,360。

(十七) 普通股股本及預收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年1至3月	106年1至3月
期初餘額	146,807	146,204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3	9
期末餘額	146,810	146,213

2. 本公司員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5 年 10 月至 12 月間行使認購 9 仟單位，認購價款為\$204(含期初預收股本\$204)，業經董事會通過增資發行新股\$9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
3. 本公司員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6 年 3 月間行使認購 3 仟單位，認購價款為\$68(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預收股本\$68)，業經董事會通過增資發行新股\$3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5 月 11 日。
4. 本公司員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6 年 10 月間行使認購 3 仟單位，認購價款為\$54，業經董事會通過增資發行新股\$25，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5. 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2,000,000(股份總額保留\$10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則為\$1,471,535，分為 147,154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6.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07 年 1 至 3 月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44	-	-	344
	106 年 1 至 3 月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932	-	-	932

- (2) 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庫藏股經收回及轉讓予員工後之餘額分別為\$8,808、\$8,808 及 \$24,666。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資本公積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認列對 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 動數	採用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7年1至3月	發行溢價	價值差額	動數	之變動數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 783,877	\$ 26,499	\$ 46,042	\$ 12,196	\$ 2,641	\$ 9,074	\$ 880,329
員工認股權行使 發行普通股	29	-	-	-	-	-	29
107年3月31日	<u>\$ 783,906</u>	<u>\$ 26,499</u>	<u>\$ 46,042</u>	<u>\$ 12,196</u>	<u>\$ 2,641</u>	<u>\$ 9,074</u>	<u>\$ 880,358</u>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認列對 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 動數	採用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6年1至3月	發行溢價	價值差額	動數	之變動數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 777,505	\$ 26,499	\$ 50,560	\$ 4,308	\$ 9,074	\$ 867,946	
員工認股權行使 發行普通股	114	-	-	-	\$ -	114	
106年3月31日	<u>\$ 777,619</u>	<u>\$ 26,499</u>	<u>\$ 50,560</u>	<u>\$ 4,308</u>	<u>\$ 9,074</u>	<u>\$ 868,060</u>	

3. 有關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之說明。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6 日(業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6 日到期)及 101 年 9 月 12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分別為 528 仟單位及 514 仟單位，其認股價格分別為每單位新台幣 33.55 元及新台幣 27.70 元，係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依據訂定之(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後分別為每單位新台幣一元及新台幣 21.60 元)，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本公司因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7 年 1 至 3 月		106 年 1 至 3 月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123	\$ 21.60	213	\$ 23.65
本期行使	-	-	(3)	22.70
期末流通在外	<u>123</u>	21.60	<u>210</u>	23.6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23</u>	21.60	<u>210</u>	23.66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2) 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揭露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1.60	123	-	\$ 21.60	123	\$ 21.60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1.60	123	-	\$ 21.60	123	\$ 21.60	
106 年 3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5.20	81	-	\$ 25.20	81	\$ 25.20	
22.70	<u>129</u>	-	22.70	<u>129</u>	22.70	
	<u>210</u>			<u>210</u>		

(3)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0年9月26日	民國101年9月12日
股利率	—	—
預期價格波動率	31.81%	31.28%
無風險利率	1.10%	1.00%
預期存續期間	4.375年	4.375年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	123仟股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每股)	新台幣9.35元	新台幣7.56元

(二十)保留盈餘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對於盈餘分配，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 \$175,459 (每股新台幣 1.2 元)。民國 107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73,405 (每股新台幣 0.5 元)。本財務報告並未反映此應付股利。

(二十一)其他權益

107年1至3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外幣換算				
107年1月1日餘額	(\$ 68,482)	\$ -	\$ 51		(\$ 68,431)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 編之影響數(註)	-	(4,741)	(51)		(4,792)
107年1月1日追溯 重編後餘額	(68,482)	(4,741)	-		(73,223)
外幣換算差異數	(40,869)	-	-		(40,8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	(1,043)	-		(1,043)
107年3月31日餘額	(\$109,351)	(\$ 5,784)	\$ -		(\$115,135)
106年1至3月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141	(\$ 21,028)	\$ 89,113		
外幣換算差異數	(150,382)	-	(150,3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5,427	5,427		
106年3月31日餘額	(\$ 40,241)	(\$ 15,601)	(\$ 55,842)		

(註)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之說明。

(二十二)營業收入

	107年1至3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215,730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主要來自於各式成衣產品，請詳附註十四、(二)部門資訊之說明。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租金收入	\$ 661	\$ 72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5,956	10,6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10,908	-
其他利息收入	2,033	8,966
政府補助收入	55	51
其他收入	6,499	2,444
	<u>\$ 26,112</u>	<u>\$ 22,854</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17,155)	(\$ 21,34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591	(48,7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26)	52,174
處分投資利益	6,183	238
什項支出	(1,950)	(1,262)
	<u>\$ 1,643</u>	<u>(\$ 18,920)</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755	\$ 7,453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u>	<u>年</u>	<u>1</u>	<u>至</u>	<u>3</u>	<u>月</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u>	<u>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510,867		\$ 158,431		\$ 669,2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28,837		5,411		34,24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9		604		613
	<u>\$ 539,713</u>		<u>\$ 164,446</u>		<u>\$ 704,159</u>	

	106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62,141	\$ 143,241	\$ 605,3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24,970	5,442	30,41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7	645	692
	<u>\$ 487,158</u>	<u>\$ 149,328</u>	<u>\$ 636,486</u>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70,003	\$ 140,262	\$ 610,265
勞健保費用	18,879	8,013	26,892
退休金費用	13,032	5,115	18,147
其他用人費用	8,953	5,041	13,994
	<u>\$ 510,867</u>	<u>\$ 158,431</u>	<u>\$ 669,298</u>

	106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24,736	\$ 126,539	\$ 551,275
勞健保費用	14,218	8,273	22,491
退休金費用	14,630	4,853	19,483
其他用人費用	8,557	3,576	12,133
	<u>\$ 462,141</u>	<u>\$ 143,241</u>	<u>\$ 605,38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 及 \$3,12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 及 \$4,2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均係以各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6,563 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6,600 之差異為 \$37，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業已調整於民國 107 年 1 至 3 月損益中。另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尚未實際配發。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780	\$ 20,40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38</u>	<u>617</u>
	<u>13,918</u>	<u>21,01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74	(12,169)
稅率改變之影響	5,624	-
淨兌換差額	(845)	(1,042)
	<u>7,353</u>	<u>(13,211)</u>
所得稅費用	<u>\$ 21,271</u>	<u>\$ 7,80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稅率改變之影響	<u>\$ 478</u>	<u>\$ -</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3. 台灣所得稅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九) 每股(虧損)盈餘

	<u>107</u>	<u>年</u>	<u>1</u>	<u>至</u>	<u>3</u>	<u>月</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股數(仟股)</u>		<u>(新台幣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9,603)		<u>146,807</u>		(\$ 0.34)	

	106 年 1 至 3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997	146,211	\$ 0.4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997	146,2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選擇權	-	40	
員工酬勞	-	1,12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997	147,374	\$ 0.41

民國 107 年第一季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三十)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分別認列 \$489 及 \$512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表列「其他收入」)。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677	\$ 1,876	\$ 1,94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320	4,320	454
超過5年	454	724	-
	<u>\$ 6,451</u>	<u>\$ 6,920</u>	<u>\$ 2,399</u>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非關係人承租各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1 年至 20 年不等。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分別認列 \$13,435 及 \$13,998 之租金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2,364	\$ 34,639	\$ 32,6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013	93,119	101,047
超過5年	40,162	45,412	55,932
	<u>\$ 160,539</u>	<u>\$ 173,170</u>	<u>\$ 189,644</u>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587	\$ 64,40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20,567	3,93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3,100)	(1,54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26,054</u>	<u>\$ 66,793</u>

(三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573,564	\$ 457,120	\$ 16,554	\$ 1,047,23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8,035	-	(26)	258,009
匯率影響數	-	(7,800)	-	(7,800)
107年3月31日	<u>\$ 831,599</u>	<u>\$ 449,320</u>	<u>\$ 16,528</u>	<u>\$ 1,297,447</u>

七、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u>
冠嘉(上海)服飾有限公司(冠嘉)	關聯企業
南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斐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9,185	\$ -
關聯企業	-	16,157
	<u>\$ 9,185</u>	<u>\$ 16,157</u>

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收款條件為月結 3 個月內收款。

2. 進貨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u> -</u>	\$ <u> 2,649</u>

向關係人進貨之條件與一般供應商進貨條件相同，並同於3個月付款。

3.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u> 159</u>	\$ <u> 3,790</u>	\$ <u> 16,56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來自銷售商品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其他應收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u> 1,699</u>	\$ <u> 1,748</u>	\$ <u> 1,804</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來自管理服務收入，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冠嘉	\$ <u> 18,555</u>	\$ <u> 18,298</u>	\$ <u> 17,611</u>

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條件為貸與後1年內收回，民國107年及106年1至3月收取之利息收入分別為\$214及\$212。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1至3月</u>	<u>106年1至3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u> 24,451</u>	\$ <u> 16,103</u>
退職後福利	<u> 223</u>	<u> 581</u>
	\$ <u> 24,674</u>	\$ <u> 16,68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土地(註)	92,549	92,549	92,549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43,337	43,860	43,487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 <u> 135,886</u>	\$ <u> 136,409</u>	\$ <u> 136,036</u>	

(註)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574、\$7,588 及\$127,799。

(二)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款分別為\$298,631、\$371,036 及\$383,023。

(三)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三十)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1,477	\$ -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55,384	340,29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00	16,500	72,4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184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6,227	8,7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4	70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695,178	306,4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1,603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1,088	969,929	1,534,358
應收票據	3,714	316	10,713
應收帳款	1,243,654	1,306,744	1,446,259
其他應收款	150,001	155,508	113,374
存出保證金	11,414	11,632	13,036
其他金融資產	32,010	94,596	-
	<u>\$ 3,511,645</u>	<u>\$ 3,412,718</u>	<u>\$ 3,846,372</u>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41,603	\$ 28,328	\$ 22,561
短期借款	831,599	573,564	590,323
應付短期票券	-	-	100,000
應付票據	17,424	17,253	20,197
應付帳款	311,188	480,583	318,139
其他應付款	537,446	548,278	489,71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49,320	457,120	463,960
存入保證金	16,528	16,554	11,548
	<u>\$ 2,205,108</u>	<u>\$ 2,121,680</u>	<u>\$ 2,016,440</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換匯換利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 D.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主要貨幣未來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以美元計價之存貨採購）進行適當避險，以降低主要貨幣之暴險部位。
- E.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 F.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6,470	29.11	\$ 1,643,838
人民幣：新台幣	89,686	4.65	416,770
歐元：新台幣	108	35.87	3,887
人民幣：美元	66,893	0.16	310,295
越南盾：美元	13,379,690	0.000044	17,003
印尼盾：美元	3,225,242	0.000073	6,860
東幣：美元	324,250	0.00025	2,3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46,749	29.11	1,360,859
人民幣：新台幣	40,778	4.65	189,495
印尼盾：美元	58,391,297	0.000073	124,189
越南盾：美元	12,321,088	0.000044	15,65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5,547	29.76	\$ 1,653,085
人民幣：新台幣	80,868	4.57	369,161
人民幣：美元	67,119	0.15	306,882
越南盾：美元	14,341,228	0.000044	18,642
印尼盾：美元	4,405,159	0.000074	9,725
東幣：美元	628,974	0.000247	4,63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48,310	29.76	1,437,701
人民幣：新台幣	44,798	4.57	204,502
印尼盾：美元	70,620,340	0.000074	155,910
越南盾：美元	23,808,301	0.000044	30,949
	106 年 3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106 年 3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2,407	30.33	\$ 1,892,818
人民幣：新台幣	110,753	4.41	488,091
人民幣：美元	72,450	0.15	318,993
東幣：美元	1,027,349	0.00025	7,788
印尼盾：美元	5,836,463	0.000075	13,356
越南盾：美元	49,199,859	0.000044	65,6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42,748	30.33	1,296,553
人民幣：新台幣	37,652	4.41	165,934
印尼盾：美元	50,417,795	0.000075	115,374
越南盾：美元	9,624,815	0.000044	12,840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108 及 \$11,960。

G.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4,591 及 (\$48,724)。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798 及 \$816；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52 及 \$8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幣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9 及 \$6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45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集團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之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非重大。
- F. 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2,922,869</u>	<u>\$ 3,299,643</u>	<u>\$ 3,595,233</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363,786</u>	<u>\$ 230,092</u>	<u>\$ 587,998</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金額。

<u>107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34,368	\$ -	\$ -	\$ -
應付票據	17,424	-	-	-
應付帳款	311,188	-	-	-
其他應付款	537,446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10,158	450,567	-	-
存入保證金	-	16,528	-	-
衍生金融負債：				
外幣選擇權合約	1,067	-	-	-
換匯換利合約	-	40,536	-	-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75,939	\$ -	\$ -	\$ -
應付票據	17,253	-	-	-
應付帳款	480,583	-	-	-
其他應付款	548,27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10,577	461,054	-	-
存入保證金	-	16,554	-	-
衍生金融負債：				
外幣選擇權合約	528	-	-	-
換匯換利合約	-	27,800	-	-
<u>106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92,07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
應付票據	20,197	-	-	-
應付帳款	318,139	-	-	-
其他應付款	489,712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6,433	471,333	-	-
存入保證金	-	11,548	-	-
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22,561	-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附買回債券、債務證券及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外幣選擇權合約及短利連結保本型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信用連結票據、換匯換利合約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179,097	\$ -	\$ 704	\$ 179,801
債務證券	23,264	-	-	23,264
遠期外匯合約	-	18,412	-	18,412
信用連結票據	-	-	11,500	11,50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證券	731	-	4,453	5,184
	<u>\$ 203,092</u>	<u>\$ 18,412</u>	<u>\$ 16,657</u>	<u>\$ 238,161</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外幣選擇權合約	\$ -	\$ 1,067	\$ -	\$ 1,067
換匯換利合約	-	-	40,536	40,536
	<u>\$ -</u>	<u>\$ 1,067</u>	<u>\$ 40,536</u>	<u>\$ 41,603</u>
<u>106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108,944	\$ -	\$ -	\$ 108,944
債務證券	23,615	-	-	23,615
遠期外匯合約	-	22,825	-	22,825
信用連結票據	-	-	16,500	16,50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759	-	5,468	6,227
	<u>\$ 133,318</u>	<u>\$ 22,825</u>	<u>\$ 21,968</u>	<u>\$ 178,111</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外幣選擇權合約	\$ -	\$ 528	\$ -	\$ 528
換匯換利合約	-	-	27,800	27,800
	<u>\$ -</u>	<u>\$ 528</u>	<u>\$ 27,800</u>	<u>\$ 28,328</u>

106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81,582	\$ -	\$ -	\$ 81,582
債務證券	232,111	-	-	232,111
遠期外匯合約	-	18,799	-	18,799
外幣選擇合約	-	7,803	-	7,803
信用連結票據	-	-	34,500	34,500
短率連結保本型	-	37,955	-	37,955
<u>商品</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811	-	7,919	8,730
	<u>\$ 314,504</u>	<u>\$ 64,557</u>	<u>\$ 42,419</u>	<u>\$ 421,480</u>
<u>負債</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換匯換利合約	\$ -	\$ -	\$ 22,561	\$ 22,561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 | 市場報價 | 上市(櫃)公 | | |
|---|--------|-------|-----|
| | 司股票 | 開放型基金 | 債券 |
| | 收盤價 | 淨值 | 成交價 |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 | |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換匯換利合約及外幣選擇權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 | |
| D.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 | |

E.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F. 本集團之部份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採用市場法(價格對營收比，P/S ratio)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對營收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4)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3 月第三等級之變動列示如下：

<u>107 年 1 至 3 月</u>	<u>權益證券</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468	(\$ 11,300)	(\$ 5,83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704	-	704
107年1月1日追溯重編後餘額	6,172	(11,300)	(5,1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015)	-	(1,015)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	(12,736)	(12,736)
出售	-	(5,000)	(5,000)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5,157</u>	<u>(\$ 29,036)</u>	<u>(\$ 23,879)</u>
<u>106 年 1 至 3 月</u>	<u>權益證券</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75	\$ 96,564	\$ 99,1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5,344	-	5,344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	(37,125)	(37,125)
出售	-	(47,500)	(47,500)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7,919</u>	<u>\$ 11,939</u>	<u>\$ 19,858</u>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157	\$ 5,468	\$ 7,91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30%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	(40,536)	(27,800)	(22,561)		現金流量折現法	遠期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換出浮動利率之遠期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換入固定利率之遠期利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換出貨幣之遠期匯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混合工具：										
信用連結票據	11,566	16,525	34,614		現金流量折現法	違約機率	3%	1.95%~3.33%	2.5%~3.25%	違約機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	\$ -	\$ 191	(\$ 191)
衍生工具	遠期利率	10	(10)	-	-
	遠期匯率	-	-	-	-
混合工具	違約機率	-	-	-	-
		<u>\$ 10</u>	<u>(\$ 10)</u>	<u>\$ 191</u>	<u>(\$ 19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	\$ -	\$ 234	(\$ 234)
衍生工具	遠期利率	41	(41)	-	-
	遠期匯率	-	(1)	-	-
混合工具	違約機率	-	(1)	-	-
		<u>\$ 41</u>	<u>(\$ 42)</u>	<u>\$ 234</u>	<u>(\$ 234)</u>
		106 年 3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	\$ -	\$ 340	(\$ 340)
衍生工具	遠期利率	65	(65)	-	-
	遠期匯率	-	(2)	-	-
混合工具	違約機率	-	(2)	-	-
		<u>\$ 65</u>	<u>(\$ 67)</u>	<u>\$ 340</u>	<u>(\$ 340)</u>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第一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A. 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5)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C)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D)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E)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F)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G)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6) 衍生工具與避險會計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說明如下：

- (1) 於 IAS 3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分別計\$143,556 及\$704，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2)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6,227，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3) 於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計\$695,178，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集團持有係為收款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 備抵減損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已發生損失模式下之餘額\$4,792，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 9 時已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而依據 IFRS 9 預期損失模式下之餘額則為\$-，並調增保留盈餘\$4,792 及調減其他權益\$4,792。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8,934	\$ 81,576
債券	23,615	239,624
衍生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22,825	18,799
衍生金融商品		
—外幣選擇權合約	-	7,803
	<u>155,374</u>	<u>347,802</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0	(30,237)
	<u>155,384</u>	<u>317,565</u>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商品		
—信用連結票據	16,500	31,000
衍生金融商品		
—可轉換公司債	5,000	5,000
衍生金融商品		
—短率連結保本型商品	-	37,955
	<u>21,500</u>	<u>73,955</u>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000)	(5,000)
	<u>16,500</u>	<u>68,955</u>
	<u>\$ 171,884</u>	<u>\$ 386,520</u>

非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	\$ -	\$ 22,730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商品		
—信用連結票據	-	3,500
	<u>\$ -</u>	<u>\$ 26,230</u>

負 債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商品		
—外幣選擇權合約	\$ 528	\$ -
非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商品		
—換匯換利合約	\$ 27,800	\$ 22,561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淨損失為\$15,469(表列「其他收入」\$5,639及「其他利益及損失」(\$21,108))。
- B. 本公司持有之信用連結票據及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結合固定收益證券及信用衍生性商品之結構型商品。此須將嵌入式工具自主契約分離，惟因無法於取得時單獨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故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C.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 D.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USD 84,000仟元	106.3~107.12	USD 90,000仟元	105.5~107.3
預購遠期外匯	USD 84,000仟元	106.3~107.12	USD 84,000仟元	105.5~107.3
賣出美元買權	USD 6,000仟元	106.10~107.2	USD 8,000仟元	106.3~106.7
換匯換利合約	USD 12,000仟元	105.5~108.5	USD 12,000仟元	105.5~108.5
信用連結票據	NTD 16,500仟元	104.9~107.8	NTD 34,500仟元	103.11~107.8
可轉換公司債	NTD 5,000仟元	104.6~107.4	NTD 5,000仟元	104.6~106.4
短率連結保本型商品	-	-	USD 1,251仟元	106.1~106.4

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外幣選擇權交易、換匯換利交易及短率連結保本型商品等，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以及交易為目的賺取權利金收入，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本公司從事之信用連結票據及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以交易為目的賺取利息收入。

- E.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流動：		
債券	\$ 60,936	\$ 14,030
非流動：		
債券	\$ 634,242	\$ 292,418
	<u>\$ 695,178</u>	<u>\$ 306,448</u>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表列「其他收入」)為\$3,327。
- B.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
- C.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52	\$ 1,45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516	27,671
	10,968	29,1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1	(15,601)
	11,019	13,522
減:累計減損	(4,792)	(4,792)
	<u>\$ 6,227</u>	<u>\$ 8,730</u>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5,427。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04	\$ 704

- A.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交易之對象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 至 3 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均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事。
- (4)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5)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民國 106 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7 年 1 至 3 月之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公司別之角度經營業務。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 年			106 年		
	1 月	1 至 3 月	合計	1 月	1 至 3 月	合計
部門收入	\$ 3,485,642	\$ -	\$ 3,485,642	\$ 3,657,937	-	\$ 3,657,937
內部部門收入	1,269,912	-	1,269,912	1,461,720	-	1,461,720
外部收入淨額	2,215,730	-	2,215,730	2,196,217	-	2,196,217
利息收入	-	18,897	18,897	-	19,634	19,634
折舊及攤銷	35,366	-	35,366	31,593	-	31,593
財務成本	4,378	4,377	8,755	3,727	3,726	7,453
部門稅前損益	(76,635)	34,131	(42,504)	62,045	1,504	63,549
部門資產	4,450,253	1,780,902	6,231,155	4,329,474	2,009,534	6,339,008
部門負債	1,457,074	958,784	2,415,858	1,286,870	956,283	2,243,153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74,680	\$ 141,424	-	(註1)	\$ -	-	\$ -	-	\$ -	\$ 1,116,439	-	
0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03,770	130,630	-	(註1)	-	-	-	-	1,116,439	1,116,439	-	
1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3,665	43,665	-	(註1)	-	-	-	-	1,061,226	1,061,226	-	
1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永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N	101,885	97,374	4%	(註1)	-	-	-	-	397,960	397,960	-	
2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HUA SIN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	N	23,288	-	4%	(註1)	-	-	-	-	114,267	114,267	-	
3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16,440	87,330	-	(註1)	-	-	-	-	155,500	155,500	-	
4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茶益製衣有限公司(越南)	其他應收款	Y	17,466	16,884	3%	(註1)	-	-	-	-	22,782	22,782	-	
5	台揚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8,220	-	-	(註1)	-	-	-	-	220,467	220,467	(註3)	
6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冠康(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8,555	18,555	5%	(註1)	-	-	-	-	70,222	70,222	-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限額：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40%，惟僅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30%。

2. 單一企業限額：

(1)有業務往來者：每一公司不得超過業務往來金額。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每一公司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30%。

(3)資金貸與同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中華民國境外公司，以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80%為限。

(4)有上述(1)及(2)者，限額合併計算，惟不得超過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業於民國107年第一季清算完結。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0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註1)	期			備註
				股數(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1	10,645 \$	177,052	\$ 177,052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1	113	1,837	1,837	-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1	16	196	196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1	1	12	12	-
	債券：						
	MONGOLIA INTL BOND 7.5%	-	2	-	65,343	65,343	-
	DUE 30 JUN 2018等債券	-	3	-	169,221	169,221	-
	SOCIETE GENERALE SA 5.2%	-					
	DUE 3 JUN 2025等債券	-					
	信用連結票據：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	-	11,500	11,566	-
	可轉換公司債：						
	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	-	1	50	-	-	-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股票：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	70	704	704	-
	登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4	10	-	-	-
	高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4	1,908	-	-	-
	高青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4	3,585	-	-	-
	萬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監察人	5	796	4,453	4,453	-
	得利影視股份有限公司	-	5	76	731	731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註1)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台南企業(維爾京) 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 LONGFOR PROPERTI 6.75% DUE 28 MAY 2018	-	1	-	\$ 23,264	-	\$ 23,264	-
	MONGOLIA INTL BOND 7.5% DUE 30 JUN 2018等債券	-	2	-	21,242	-	21,242	-
	TURKIYE VAKIFLAR BANKASI 6% DUE 1 NOV 2022等債券	-	3	-	715,797	-	715,797	-
	股票： NETSOL TECH-NOLOGIES INC.	-	4	44	-	0.27%	-	-

(註1)帳列項目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0.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台南企業 (股)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帳列 項目	交易 對象	期		買		入		賣		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		
				初	末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金額	股款 (仟股)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 市場基金	(註1)	-		3,126	\$ 51,940	30,675	\$ 510,000	(23,156)	\$ 385,000	\$ 384,901	\$ 99	-	\$	13	10,645	\$ 177,052	

(註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601,391	49%	\$ -	(註1)	136,990	28%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601,391)	(98%)	-	(註1)	136,990	98%

(註1)向關係人進銷貨之收付款條件為4個月收付款。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帳列項目	金額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 136,990	12.58	\$	-	136,990	\$ -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189,495	2.70	-	-	34,848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1,424	-	-	-	-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0,630	-	-	-	-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項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601,391	4個月內付款	27%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36,990	-	2%
			1	委外加工費用	114,290	-	5%
			1	其他應收款	141,424	-	2%
			1	其他應付款	56,222	-	1%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用	224,679	-	10%
			1	管理服務收入	13,747	-	1%
			1	其他應付款	10,282	-	-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用	13,470	-	1%
			1	其他應收款	130,630	-	2%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用	133,107	-	6%
			1	其他應付款	189,495	-	3%
		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91,427	4個月內付款	4%
			1	應付帳款	19,272	-	-
1	台南企業(緬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3,665	-	1%
2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金遠旺實業有限公司	3	委外加工費用	44,847	-	2%
		榮益製衣有限公司(越南)	3	預付款項	67,217	-	1%
			3	委外加工費用	14,554	-	1%
			3	其他應收款	16,884	-	-
		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預付款項	79,877	-	1%
			3	其他應收款	87,330	-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對象，與關係人之關係及交易往來情形，因均與其相對交易方相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5)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

(註6)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 517,058	\$ 517,058	100.00	\$ 1,339,184	\$ 44,626	\$ 44,906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64,446	64,446	100.00	380,890	(2,440)	(2,440)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82,024	182,024	100.00	117,343	(9,743)	(9,743)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9,585	29,585	100.00	82,637	(14,786)	(14,786)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319,090	319,090	100.00	240,516	(16,960)	(16,960)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式成衣、布匹買賣及貿易服務業務	3,000	3,000	100.00	2,992	6	6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89,242	89,242	70.00	67,878	1,174	822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60,210	160,210	51.00	99,131	3,558	1,815	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式成衣買賣	4,900	4,900	49.00	565	(1)	-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揚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261,990	100.00	-	(2)	-	子公司(註1)(註2)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T&G FASHION CO., LTD.	塞席爾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10,618	110,618	70.00	3,174	(58,875)	-	子公司(註2)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204,678	204,678	13.39	46,622	3,009	-	(註2)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傑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87,330	\$ 87,330	3,000	100.00	\$ 36,244	\$ 12,488	\$ -	-	子公司(註2)
T&G FASHION CO., LTD.	金遠旺實業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9,110	29,110	-	100.00	(34,520)	(34,217)	-	-	子公司(註2)
T&G FASHION CO., LTD.	品順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7,848	17,848	100	100.00	(777)	-	-	-	子公司(註2)
T&G FASHION CO., LTD.	金港製衣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	-	100.00	25	(102)	-	-	子公司(註2)
T&G FASHION CO., LTD.	榮益製衣有限公司(越南)	越南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	-	100.00	(88,177)	(18,259)	-	-	子公司(註2)

(註1)業已於民國107年第一季清算完結。

(註2)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金額	美金	匯出	收回	金額	美金					
宜興南青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130,995	(註1)	\$ -	\$ -	\$ 87,330	\$ -	\$ 87,330	\$ -	100.00	(\$ 28,053)	\$ 284,073	\$ -	(註3)
周口台南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45,550	(註1)	-	-	-	-	-	-	100.00	-	4,101	-	(註3)
湯尼威爾(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897,530	(註2)	-	-	184,921	-	184,921	(2,852)	13.39	(382)	9,480	-	(註6)
冠嘉(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70,703	(註2)	-	-	-	-	-	(6,992)	13.39	(936)	12,175	-	(註6)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公司	\$ 280,941	\$ 1,132,340	(註9)	

(註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4) 其中\$43,665(USD1,500仟元)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5) 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7) 係含盈餘轉增資\$232,240(USD7,978仟元)及其中\$428,761(USD14,729仟元)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8) 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湯尼威爾(上海)服飾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9) 經經濟部核准營運總部之企業，不受金額或比例之限額。
 (註10) 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1：0.1594)換算為新台幣。

台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委外加工費用 \$133,107
												管理服務收入 \$8,130
												其他應付款 \$189,495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9.11；人民幣：美元：0.1594)換算為新台幣。